

**附录 II - P**

**大埔区**  
**书面/口头申述摘要**

项目 编号	选区	数目		申述内容	选管会的观点
		书面	口头		
1	所有选区	1	-	(a) 支持选区 P01(大埔墟)、P02(大埔中)、P03(颂汀)、P04(大元)、P05(富亨)、P06(怡富)、P07(富明新)、P08(广福及宝湖)、P09(宏福)、P10(大埔滘)、P11(运头塘)、P12(新富)、P15(太和)、P16(旧墟及太湖)及 P18(船湾)的临时建议, 因为临时建议符合选管会的法定准则及工作原则。	项目(a) 支持的意见备悉。
				(b) 建议选区 P13(林村谷)内的大埔头水围转编入选区 P14(宝雅), 而非临时建议下的选区 P17(康乐园), 因为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大埔头水围与选区 P17(康乐园)的乡村距离较远;</li> <li>● 大埔头水围的居民使用太和邨的港铁站及设施;</li> <li>● 可拉近选区 P13(林村谷)及 P14(宝雅)</li> </ul>	项目(b) <b>不接纳</b> 此项建议, 因为: <p>(i) 选区 P14(宝雅)是一个以居屋(宝雅苑)及公屋(部分太和邨)为主的选区, 而选区 P17(康乐园)是一个城乡交融的选区, 当中包括低密度的屋苑(康乐园)及乡村(例如大埔头), 因此将大埔头水围的乡村转编入选区 P17(康乐园)较为理想; 及</p>

项目 编号	选区	数目		申述内容	选管会的观点
		书面	口头		
				<p>的人口差距；及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可维持大埔头水围与太和的社区联系。</li> </ul>	(ii) 选区P17(康乐园)内的大埔头与大埔头水围源出同一氏族，故此两条乡村亦有一定联系。
				<p>(c) (i) 就2015年选区划界而言，对选区P19(西贡北)临时建议有保留；及</p> <p>(ii) 建议选区P19(西贡北)于2019年纳入西贡区。</p>	<p><u>项目(c)(i)</u> 有关意见备悉。</p> <p><u>项目(c)(ii)</u> 建议涉及更改地方行政区的分界，不属选管会的管辖范围，选管会已将意见转交民政事务总署考虑。</p>
2	P09 – 宏福 P10 – 大埔滘	1	-	<p>建议将选区P10(大埔滘)的天赋海湾转编入选区P09(宏福)，因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白石角附近的「天赋海湾」与选区P09(宏福)比较接近，符合「顾及保持社区独特性、地方联系，以及有关区域的自然特征」的原则；</li> <li>虽然该选区之人口并未低过标准人口基数的25%，但综观整个大埔区，选区P09(宏福)是大埔人口最少之选区。现时选区P09(宏福)总人口及选民人数分别为13,044人及8,957人；预计2015年选区P09(宏福)总人口及选民人数分别为12,744及8,394人。</li> </ul>	<p><b>不接纳</b>此项建议，因为：</p> <p>(i) 选区P09(宏福)及P10(大埔滘)的预计人口均在法例许可的幅度之内，根据一贯的工作原则，没有需要修改其现有的分界；及</p> <p>(ii) 有意见支持选区P09(宏福)及P10(大埔滘)的划界建议(请参阅项目1(a))。</p>

项目 编号	选区	数目		申述内容	选管会的观点
		书面	口头		
3	P09 – 宏福 P10 – 大埔滘 P13 – 林村谷 P14 – 宝雅 P17 – 康乐园	1	-	(a) 建议将选区 P10(大埔滘)的天赋海湾转编入选区 P09(宏福),以减少选区 P09(宏福)的标准人口基数偏差百分比。	<u>项目(a)</u> <b>不接纳</b> 此项建议, 请参阅项目 2。
				(b) 建议选区 P13(林村谷)内的大埔头水围转编入选区 P14(宝雅), 因为: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选区 P14(宝雅)在 2015 年的预计人口较选区 P17(康乐园)低; 及</li> <li>● 大埔头水围在早期曾编入太和选区。</li> </ul>	<u>项目(b)</u> <b>不接纳</b> 此项建议, 因为:  (i) 请参阅项目 1(b);  (ii) 选区划界建议须根据有关地区的预计人口和现有状况。
4	P12– 新富 P13 – 林村谷 P14 – 宝雅	1	-	(a) 建议选区 P13(林村谷)内的大埔头水围转编入选区 P14(宝雅), 因为选区 P14(宝雅)在 2015 年的预计人口较选区 P17(康乐园)低。	<u>项目(a)</u> <b>不接纳</b> 此项建议, 请参阅项目 1(b)。
				(b) 建议选区 P13(林村谷)的半春园及附近一带转编入选区 P12(新富), 因为: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选区 P12(新富)在 2015 年的预计人口较选区 P17(康乐园)低; 及</li> <li>● 选区 P12(新富)和 P13</li> </ul>	<u>项目(b)</u> <b>不接纳</b> 此项建议, 因为根据申述建议调整后, 选区 P13(林村谷)的预计人口(21,386 人)仍然会超出法例许可的上限(+26.07%)。

项目 编号	选区	数目		申述内容	选管会的观点
		书面	口头		
				(林村谷)均属乡郊地区。	
				(c) 建议维持选区 P13(林村谷)的选区分界不变, 因为选管会过去曾容许其他选区的人口偏离许可幅度。另外, 不同乡村有不同的习俗, 及与邻近乡村有紧密联系。因此, 选管会不应为符合人口许可幅度, 而忽略乡村之间的联系。	项目(c) 不接纳此项建议, 因为: (i) 如维持选区 P13(林村谷)的选区分界不变, 选区 P13(林村谷)的预计人口(21,655人)将超出法例许可的上限(+27.65%); 及 (ii) 请参阅项目 1(b)(ii)。
5	P13 – 林村谷 P14 – 宝雅 P17 – 康乐园	-	1	建议选区 P13(林村谷)内的大埔头水围转编入选区 P14(宝雅), 因为:  ● 大埔头水围的居民除了常使用选区 P14(宝雅)内的宝雅苑及太和邨的社区设施外, 亦常通过宝雅苑往太和港铁路站; 及  ● 选区 P14(宝雅)在 2015 年的预计人口较选区 P17(康乐园)低。	不接纳此项建议, 请参阅项目 1(b)。
6	P19– 西贡北	1	-	建议将选区 P19(西贡北)的帝琴湾转编入沙田区议会或西贡区议会。	建议涉及更改地方行政区的分界, 不属选管会的管辖范围, 选管会已将意见转交民政事务总署考虑。